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傳 真：04-22850257
承辦人：葉淑錦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35-12
電子郵件：kankan0501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土木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興學字第11103008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擬：1. 轉知本系教師。
2. 公告系網頁。

技士黃江樹

111.09.21

副教授兼土木工程學系系主任 陳佳正

111.9.22代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1年度「傳染病緊急應變工作小組」第9次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師生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會議業於111年9月16日召開完竣，事涉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各項防疫重要事項，請務必詳閱。

二、本次會議重點摘錄如下：

- (一)各單位系所若辦理課程以外之集會活動或戶外教學者，請遵循教育部「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，活動前做好風險評估，並進行完善防疫配套措施。
- (二)重申為在資源有限的狀況下發揮最大防疫效果，敬請確診者配合下列事項：

- 1、請「確診者」主動回報並至防疫專區填寫自主回報系統(網址：<http://nchu.cc/7yWyl>)，若因特殊狀況得知所感染病毒株為屬Omicron BA.5或BA.2.75病毒株，請主動“以電話”即時回報健諮中心或學安室。
- 2、「確診者」請務必「自行」通知所有校內的接觸者(密切接觸者、自主應變者)於24小時內完成自主回報系統資料，以利校方即時掌握校內疫情，加速後續

相關作業。

(三)考量宿舍為群體生活，群聚感染風險相對較高，為確保住宿學生及工作人員之健康，若住宿生篩檢陽性或確診者，除通報健諮中心或學安室外，請同步通報宿舍服務中心，以利宿舍採取防疫作為並即時阻斷傳播鏈。

三、會議紀錄下載連結：<http://nchu.cc/8qqiQ>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、本校各大樓管理委員會

副本：



國立中興大學